

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

关于开展2024年物业管理师（技师/二级）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预通知

各会员单位、全省物业服务企业及从业人员：

根据协会工作安排，拟定于2024年开展物业管理师（技师/二级）若干批次，现就相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认定等级及费用

认定等级为物业管理师（技师/二级），认定费用待正式通知。

二、报考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

1.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4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经本职业二级/技师正规培训达到规定的标准学时数，并取得结业证书。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

业或相关职业工作3年(含)以上;或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预备技师证书的技师学院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3.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的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本科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2年(含)以上。

4.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三、有关事项

1.技师/二级认定方式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技能考核以及综合评审,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到60分(含)以上者为合格。如报考学员有注册物业管理师证书或物业相关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需验证),可申请免考理论。

2.每批次计划名额限30人,按材料递交先后顺序安排。报名人员需承诺半年内未取得其他工种证书,并将报名材料按要求发至邮箱:ahwxjnrd@163.com(报名材料要求见附件1)。待报名审核通过后缴纳认定费用。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翟泉

联系电话:0551-62878286,15357912277

